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1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4月11日下午2: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谢秀丽女士主持。

会议经过认真研究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谢秀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谢秀丽女士将与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谢秀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肇庆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备货员、报关员、办公室主任，广州自然空间有限公司助理，广州高灿斯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客户主任。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行政部部长，本公司、广西梧州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监事。

谢秀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